

004513

荆门市教育志



荆门市教育志

教育科学出版社

- 封面题字：张承先
- 责任编辑：轩辕轲
- 封面设计：王四海
- 版式设计：徐晓云

荆门市教育志

教育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太平庄·北三环中路4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顺义燕华营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毫米×1092毫米 1/16开 印张：16.75 插图8张 字数：360,000

1989年11月第1版 1989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3,000册

ISBN7-5041-0377-2

G.344/

70.00

序

《荆门市教育志》即将问世，编纂委员会的同志要我写几句话，作为荆门龙泉中学的老校友，出于对家乡人民深切眷念之情，乃欣然命笔。

荆门素有荆楚门户之称，是楚文化的发祥地之一，源远流长，人才辈出，尊师重教，蔚为风气；而近百年来，几经战乱，满目疮痍，窒息了教育的生机，压抑了人才的成长。新中国成立以来，我数次回乡探亲，目睹全市教育事业迅速发展，甚为欣慰。家乡的小学教育已基本普及，普通中学与职业技术学校遍及全市，教育管理日臻完善，一支数量充足、素质较高的教师队伍正在形成，解放三十多年来，初、高中毕业生已多达三十余万人；凡此种种，深得各方贤达赞誉。

为了总结经验，探索规律，启迪后学，《荆门市教育志》对全市教育事业述其渊源，记其历程，录其现状，展其前景，为荆门人民立言，为教育界精英塑像，实在是造福子孙的盛举。编委会诸同志殚精竭虑，几易其稿，所编志书，史料翔实，文笔畅达，体例恰当，繁简有度，以时系事，存真求实，展现了荆门教育的历史与现状，足资教育工作借鉴。

值此《荆门市教育志》付印之际，写上这些话，以示祝贺。愿家乡人民和全体教育工作者继续励志进取，多出人才，为湖北省在中部崛起作出贡献。

陈士梁 一九八二年十月五日于北京

序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政通人和，百业俱兴，改革开放，万民同庆，盛世修志，继往开来，意义是十分深远的。

《荆门市教育志》的编纂工作，是从1983年10月开始的。1984年10月，荆门市教育局组建编纂委员会，经编写人员广泛搜集资料，潜心编纂，历时四年，三易其稿，终于成书。它是荆门市有史以来第一部教育专志。

《荆门市教育志》共分十八章，约36万字。上限清光绪三十年（1904年），下限1985年。全书对依靠群众办学，改善办学条件，普及初等教育，改革中等教育结构，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培养提高教师，推广普通话，提高小学语文教学质量等方面着墨较多，反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荆门教育的地方特色。由于历史的原因，清朝末年和民国时期可稽的教育史料，所存无几，因而记述比较简略。至于功过是非，未加褒贬；经验教训，亦一任读者评说。

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社会主义建设必须依靠教育。处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伟大历史转折时期，编纂《荆门市教育志》实为必要。愿其在发展荆门教育，振兴荆门经济，提高全民文化素质，培养更多的高质量的建设人才等方面有所裨益。

熊有山

一九八八年八月九日

凡 例

一、本志断限上自清光绪三十年（1904年），下迄1985年。荆门各书院的兴建时间溯至清顺治年间，举人、进士名录溯至明代。

二、本志的编写，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的原理，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

三、本志分十八章，按章、节、目、项四级排列，以时系事，事以类分。

四、本志纪年，清末、民国时期一般按当时的习惯称谓，再注明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律用公元纪年；大事记采用编年体与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体裁进行编写，其中清末、民国时期的大事记用公元纪年夹注旧称。

五、本志数字，凡正文所表示的数据和图表中所用数据，一律用阿拉伯数字，清代、民国时期的纪年和有关序号、学制等数字用汉文数字。

六、本志采用语体文记述，但引文、附录中的文言悉依原文。图片置于正文之首，各章、节附录分类集中置于正文之后。

七、本志为已故的荆门教育界的革命烈士、知名中、小学校长和有特殊贡献的中、小学教师立传。对于成绩卓著而健在的人则因事记人。对于人名一律直书其名，不加褒贬词语，一般不称职衔。

目 录

总 述

第一章 行政机构	(8)
第一节 机构沿革	(8)
第二节 行政职权	(9)
第二章 党群组织	(11)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	(11)
第二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13)
第三节 中国少年先锋队	(14)
第四节 三民主义青年团	(14)
第五节 中国童子军	(15)
第六节 教工群众组织	(15)
第七节 教育学会	(17)
第三章 书院、私塾	(18)
第一节 书院	(18)
第二节 私塾	(20)
第四章 幼儿教育	(22)
第一节 发展概况	(22)
第二节 几所知名幼儿园	(23)
第五章 小学教育	(25)
第一节 发展概况	(25)
第二节 小学管理	(31)
第三节 几所知名小学	(36)
第六章 中学教育	(41)
第一节 发展概况	(41)
第二节 中学管理	(45)
第三节 几所知名中学	(52)
第七章 职业技术教育	(59)

第一节	清末、民国时期的职业学堂和职业学校	(59)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的职业技术教育	(59)
第八章	师范教育	(63)
第一节	发展概况	(63)
第二节	培养目标、学制及课程设置	(64)
第三节	两所中等师范学校	(64)
第九章	成人教育	(67)
第一节	机构沿革	(67)
第二节	农民业余文化教育	(67)
第三节	农民中等专业学校	(71)
第四节	干部、职工教育	(72)
第十章	高等教育	(74)
第一节	荆门市广播电视大学和荆门市职业大学	(74)
第二节	荆门炼油厂职工大学	(76)
第三节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76)
第十一章	教师	(77)
第一节	清末、民国时期的塾师	(77)
第二节	清末、民国时期的教职员工	(77)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人民教师	(78)
第十二章	思想政治工作	(87)
第一节	组织机构	(87)
第二节	工作内容、方式	(87)
第十三章	教学研究工作的	(90)
第一节	教研机构	(90)
第二节	教研活动及其成果	(90)
第三节	“双推”（推广普通话和推行汉语拼音）工作	(92)
第十四章	电教仪器工作	(94)
第一节	机构	(94)
第二节	电化教育	(94)
第三节	仪器配备和实验教学	(95)
第十五章	体育卫生工作	(98)
第一节	体育工作	(98)
第二节	卫生工作	(98)

第十六章 勤工俭学	(100)
第一节 发展概况	(100)
第二节 部分初具规模的校办工厂、农场	(101)
第十七章 教育经费	(103)
第一节 清末时期的教育经费	(103)
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教育经费	(103)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教育经费	(105)
第四节 学校设备	(108)
第十八章 人物传略	(107)

荆门市(州、县)教育大事记

附录

附 录

一、事业统计表、财务统计表

1. 荆门市、县1949~1985年公办中学发展情况统计表
2. 荆门市、县1970~1985年部门办中学发展情况统计表
3. 荆门市、县1949~1985年小学教育发展情况统计表
4. 荆门市、县1956~1985年部门办小学教育发展情况统计表
5. 荆门市、县1951~1985年民办小学教育发展情况统计表
6. 荆门市、县1952~1985年幼儿教育发展情况统计表
7.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荆门县私塾概况表
8. 民国十七年~二十三年(1928~1934年)荆门县初级小学发展概况
9. 荆门市广播电视大学历年招生、在校学生、毕业学生数统计表
10. 荆门市1983~1985年重点学校体育卫生工作验收表
11. 荆门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10个专业获专科文凭学员人数统计表
12. 荆门市、县1969~1985年中学民办教职员工统计表
13. 1982、1985两年专任教师学历对照表
14. 1961年荆门县小学教师精简前后文化程度统计表
15. 荆门市、县教育系统1952~1985年党员人数统计表
16. 荆门市、县教育系统1952~1985年团员人数统计表
17. 荆门市、县1953~1985年教育经费执行情况表
18. 荆门市1979年校舍情况统计表
19. 荆门市、县1982年各级各类学校及教育行政单位房舍情况统计表
20. 荆门市、县1983年公办小学校舍情况统计表
21. 荆门市、县1983年公办中学校舍情况统计表
22. 荆门市、县1983年公办小学课桌椅情况统计表
23. 荆门市、县1983年公办中学课桌椅情况统计表
24. 湖北省荆门市中小学“一无两有”检查验收基层表(一)
25. 湖北省荆门市中小学“一无两有”检查验收基层表(二)
26. 荆门市、县1977~1985年实验仪器经费来源统计表
27. 荆门县中小学1981年勤工俭学情况统计表
28. 荆门市中小学1985年勤工俭学情况统计表
29. 荆门市、县中小学1978~1985年勤工俭学发展概况统计表
30. 荆门市、县教育工会1979~1985年经费收支情况统计表
31. 民国时期荆门县部分年度教育经费来源统计表
32. 民国时期荆门县部分年度教育经费支给统计表
33. 乾隆二十年(1756年)至同治荆州书院经费筹集概况
34. 光绪三十三年~宣统二年(1907~1910年)教育经费统计

二、规章制度、教学计划

1. 荆门市教育局关于各科(室)工作职责范围的规定(1984年6月)
2. 荆门市教育学会章程
3. 荆门市扫除文盲协会章程(草案)(1957年11月)
4. 私立荆门市立达小学校董会简章
5. 荆门市中小学学生管理教育工作条例(试行草案)(1978年4月)
6. 荆门市全日制中学学籍管理补充规定(1981年6月20日)
7. 关于办好农村耕读小学的意见(草案)
8. 荆门市改进小学周会课教学十条(草案)(1961年10月)
9. 荆门市思想品德课考核试验方案
10. 荆门市教育局人事工作管理办法(1984年6月30日)
11. 三年制师范学校教学计划(1980年9月)
12. 荆门市小学教学计划(荆门市文教科1955年9月制)
13. 荆门市1957~1958学年度小学教学计划(荆门市教育局1957年9月制)
14. 荆门市全日制小学教学计划(荆门市文教局1963年8月制)
15. 荆门市农村应用文教材提纲
16. 荆门市初级农业中学1960~1961年度暂行教学计划(草案)
17. 1964年全日制中学教学计划
18. 1964年农村中学教学计划(初中)
19. 荆门市1970年中、小学课程设置表
20. 农业生产知识授课内容
21. 全日制六年制重点中学教学计划(试行草案)(1981年)
22. 全日制五年制中学教学计划(试行草案修改意见)(1981年)
23. 民国三十一年修订课程标准及教学时间表
24. 民国三十七年二次修订课程标准及教学时间总表
25. 湖北省小学成绩计算各科百分比数表

三、学校名录

1. 荆门市1985~1986年度公办中学概况一览表
2. 荆门市1985~1986年度部门办中学概况一览表
3. 荆门市1985~1986年度职业高中、职业初中和普通中学附设职业高中班专业设置情况一览表
4. 荆门市1985年农业中学、耕读中学概况一览表
5. 荆门市1985~1986年度公办小学概况一览表
6. 荆门市1985~1986年度部门办小学概况一览表
7. 荆门市1985~1986年度民办小学概况一览表
8. 1952年荆门市县小、乡小名录
9.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荆门市中心小学、初级小学一览表
10. 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荆门市短期小学一览表

11. 荆门市1985年幼儿园(托儿所)概况一览表
12. 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荆门市立民众学校、巡回学校一览表

四、人物名录

1. 荆门市(州、县)历任教育行政负责人一览表
2. 1985年荆门市教育局科(室)负责人一览表
3. 1985年荆门市教育局直属单位负责人一览表
4. 1985年荆门市区、镇、街道办事处教育干事一览表
5. 荆门市沙洋师范学校历任校长、党支部(总支)书记一览表
6. 荆门市教师进修学校历任校长、党支部(总支)书记一览表
7. 荆门师范学校历任校长、党支部书记一览表
8. 龙泉中学历任校长、党支部书记一览表
9. 沙洋中学历任校长、党支部书记一览表
10. 荆门市第一中学历任校长、党支部书记一览表
11. 后港中学历任校长、党支部书记一览表
12. 荆门炼油厂第一中学历任校长、党支部书记一览表
13. 荆门市实验小学历任校长、党支部书记一览表
14. 荆门市沙洋镇第一小学历任校长、党支部书记一览表
15. 荆门市拾迴桥镇小学1949~1985年历任校长、党支部书记一览表
16. 荆门市后港镇小学历任校长一览表
17. 私立荆门市立达小学校董成员一览表
18. 民国时期荆门城关私塾及塾师简表
19. 中共荆门市、县历届党代表大会及省党代表大会教育系统代表名录
20. 荆门市、县历届人民代表大会及省人民代表大会教育系统代表名录
21. 荆门市、县历届政协委员教育系统委员名录
22. 荆门市、县教育系统历年受省以上表彰、奖励的教师名录
23. 明朝、清朝荆门县文武进士、举人名录
24. 荆门市(州、县)部分中、高级人才名录

后记

总 述

荆门市在清代为湖北省直隶州，民国初年改为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仍为县治。1979年11月6日，经国务院批准，从荆门市划出城关镇和烟灯、子陵公社一部分区域共32个生产大队，设立县级荆门市。1983年8月19日，复经国务院批准，升为省辖市并将荆门市并入。

清乾隆、同治年间，先后由知州舒成龙、王庭楨倡导官绅捐资献田，在荆门城关、沙洋、马良、后港、拾迴桥、建阳驿等地兴建龙泉、汉上、内方、长林、白阳、龙蟠、凤冈等书院。清末，武汉、咸宁商人捐资在后港建鹤川书院。各书院延聘名儒讲课，定期命题课士，并选拔生员住院修业，酌给膏火费。据《湖北通志》载：清代，荆门州有文武进士24人，其中文进士11人；文武举人137人，其中文举人64人。

清末，废科举，兴学堂。荆门州始于光绪三十年（1904年）开办官立和公立学堂，将龙泉书院改为荆门简易师范学堂。同年，由州绅筹资在荆门州城兴办荆门州公立高等小学堂。并设劝学所，主管小学教育，推进小学教育的发展。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荆门州办有初等小学堂40所，学生1234人；公立高等小学堂改为官立，学生164人。其办学宗旨，初等小学堂为“启其人生应有之知识，立其明伦理、爱国家的根基，并调护儿童身体，令其发育，以识字之民日多为成效”；高等小学堂为“培养国民之善性，扩充国民之知识，强壮国民之身体，以使学童知作人之正理，长成皆为有谋生之计虑为成效”（初等小学堂学制五年，高等小学堂学制四年）。实行班级授课。百分之六十的课程和教学时间为读经讲经，讲授孔、孟、程、朱之道，并设算术、历史、地理、格致、体操、图画、手工等科。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荆门简易师范学堂改为荆门州中学堂，学生80人，是为荆门有普通中学教育之始。

荆门州在兴办学堂过程中还注意实业教育、女子教育和发展简易识字学塾。宣统二年（1910年）创办荆门州初等农业学堂。宣统三年（1911年），创办荆门州女子高、初等两学堂。同年，办起26所简易识字学塾。清末，官办学堂虽有兴起，但多集中在城镇，而广大乡村教育事业的主体仍是私塾。

二

中华民国成立后，学堂改称学校。

民国元年（1911年），荆门州中学堂更名为荆门县龙泉中学。民国三年（1914年），荆门县有初等小学校433所，学生9,881人；高等小学校4所，学生288人。乙种农业（实业）学校1所，学生102人。民国五年（1916年），有初等小学校435所，学生10,508人；高等小学校6所，学生338人。

民国七年至十二年（1918—1923年），美国、比利时的传教士在荆门城关、马良等地开办教会小学4所，其中文林小学于民国十四年（1925年）增设初中部。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荆门有县立中心小学1所，县立初级小学26所，区立小学10所，乡立初级小学19所，学生共有3,182人；联保小学92所，学生3,336人。公立中学1所，学生209人；教会中学1所，学生约100人。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私立荆门县求实中学创办，学生约100人。

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日本侵略军占领荆门，学校大部分停办。荆门县政府在抗日后方城北地区所辖的5个山区乡，施行国民教育。据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统计：乡中心国民学校5所，学生564人；保国民学校35所，学生1,268人。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在城北罗家冲办荆门县立初级中学，学生发展到272人，其中附设简易师范班1个，学生58人。在沦陷区，日伪政权先后在一部分集镇办了小学，采用日伪政权编印的教科书，施行奴化教育。沦陷区广大乡村的私塾，虽受日伪政权控制，但广大塾师仍极力抵制奴化教育，仍沿用国民政府审定的教材及“四书”、“五经”进行教学。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荆门县政府着手恢复和发展教育。9月，荆门县立初级中学从罗家冲迁回荆门县城原湖北省立荆门初级中学旧址。县设中心小学，乡、镇设中心国民学校，保设保国民学校。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荆门有县立中心小学1所，乡、镇中心国民学校42所，保国民学校161所，学生共有7,346人。同年3月，湖北省立第二级中学从咸丰县迁至荆门沙洋，私立荆门县求实中学、私立荆门县文林中学亦次第复办。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全县在校中学生近1,000人。年底，湖北省立沙洋中学（原省立第二初级中学）迁汉阳鹦鹉洲。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附设在荆门县立初级中学的简易师范班改建为荆门县简易师范学校，设4个教学班，有学生180人。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元月，荆门县立初级中学迁沙市三青观。

民国时期，荆门县的教育，除公立学校和少数私立学校外，私塾仍然遍及城乡。据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统计，全县有私塾297所，学生4,894人。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前，

仅在城关设馆教学达10年以上的塾师就有27人。特别是在日本侵略军占领荆门长达6年之久的广大农村，更主要依靠私塾传播文化。

荆门县的成人教育在民国时期有所发展。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荆门城关和沙洋两地建立民众教育馆，馆内附设中山民众学校。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民众教育馆发展到6个，民众学校27所，学员487人。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有中山民众学校3所，民众学校20所，巡回教学班5处，学员共有965人。各地小学附设民教部53个，78班，学员2,500人。

三

1949年2月，荆门县解放，从此，荆门的教育事业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迈开了新的步伐。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7年荆门县的教育改革与发展

1949年8月，荆门县人民政府着手恢复荆门县立初级中学。同月，湖北省立沙洋中学迁回沙洋旧址。9月，荆门县人民政府教育科成立，全面接收国民党政府遗留下来的中、小学，并积极进行恢复和改造。是年，全县有小学32所，学生3,580人，教职员工220人，中学2所，学生357人，教职员工29人。

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三年间，全县教育事业得到根本的改造，也有很大的发展。一是全县中、小学先后废除《公民》课，取消训育处、童子军，设立教导处，组建少年儿童队、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贯彻《小学暂行规程（草案）》、《中学暂行规程（草案）》，实行秋季始业，重点小学试行《五年一贯制》。二是在教师中贯彻执行“团结、教育、改造”的政策，举办师资训练班、寒暑假讲习会，组织经常的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还结合抗美援朝、减租减息、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以及“三反”、“五反”运动，在教师中进行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教育，肃清封建思想，清理亲美、恐美、崇美思想，促进教师进行自我思想改造，树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三是坚持学校“向工农开门，为生产建设服务”的办学方向，对中学学生实行人民助学金制，动员工农子弟入学并对贫苦家庭子弟减免学杂费；同时发展民办小学和儿童识字班，发动群众献工献料，建设学校并允许私人办学。1952年，学校还根据翻身农民学习文化的迫切需要，积极发展冬学、民校。这一时期小学发展到130所，553班，学生1,6734人，教职员工826人，其中民办小学32所，60班，学生1,350人。教员62人。与1949年比，学校增加4倍，学生增加4.6倍，教职员工增加3.4倍；儿童识字班180个，学生3,500人。幼儿园4所，入园儿童165人。中学仍为两所，但学生增加了一倍，教职员工增加了两倍多。

小学教育在三年改造和发展中,取得很大成绩,但与全国许多地区一样,也许出现了教师数量多,质量差,教学秩序混乱,挤掉了民办小学等问题。1953年秋,根据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提出的“整顿巩固,重点发展,提高质量,稳步前进”的方针,全县集中整顿了公办小学,精简了一部分不适合从事小学教育工作的人员,建立了必要的规章制度,克服了教学秩序混乱的现象。并组织教师学习苏联教育学,推行“五环教学法”,以教学为学校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要求教师为上好一节课而努力。1954年,贯彻执行《学生学业成绩考查暂行办法》和《中小学奖励处分暂行评定暂行办法》,并开始对中、小学生进行劳动教育。1955年贯彻实施《小学生守则》和《中学生守则》。1956年,各区、镇配辅导员加强了对小学的领导和管理。并在沙洋创办湖北省荆门师范学校(现荆门市沙洋师范学校),在后港创办湖北省荆门第三中学(现荆门市后港中学),并恢复湖北省荆门第一中学(现荆门市沙洋中学)高中部。1957年,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继续加强劳动教育。同年,中共荆门县委选派3名党员领导干部分别到湖北省荆门师范学校、湖北省荆门第一中学和湖北省荆门第二中学(现荆门市龙泉中学)工作,组建党支部。1956年冬至1957年春,在中、小学教师中发展“肃反运动”,不少教师在学习提高的基础上,主动交待自己的历史问题。对重点审查对象,按照重事实、重证据的原则作出结论,即使历史问题比较严重的人,也给他们安排了适当的工作。总之,在50年代中期,广大教师积极进行自我改造,自觉革命,刻苦学习,奋发上进;学生学习气氛浓,纪律好;各类教育事业稳步发展。

据1957年统计,全县小学发展到231所,学生50,490人,教职工1,361人,其中民办小学116所,学生15,786人,教职工345人。普通中学3所,学生1,858人(高中生274人),教职工117人。湖北省荆门师范学校在校学生272人,教职工26人。农民业余学校3,246所,学员96,635人;举办乡干部脱产文化学习班5期,培养乡政府主要干部400多人;此外,还在城关、沙洋、拾回桥、马良等地举办了干部、职工业余文化学校。

1957年底,荆门县教育系统普遍开展反右派斗争。1958年又在教师中开展“拔白旗,插红旗”运动,同时批判“三中心”(以教师、教学、课本为中心),强调学校配合党的中心工作,搞“大跃进”,支援农业,大办钢铁,加之学校办工厂、农场,师生参加生产劳动过多,打乱了教学秩序,降低了教学质量。又不顾主客观条件,搞小学大普及、中学大发展和突击扫除文盲,使教育事业一度出现了盲目发展的倾向。

1960年冬至1961年,先后贯彻中央《关于保证学生、教师健康和劳逸结合问题的指示》,以及“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全县撤销初级中学8所,中等专业学校3所,停办所有农业中学,停止发展小学,精简了一批中、小学教职工,动员年龄较大的学生回乡支援农业生产。从1961年秋季起,各区中学放长假一年。

1963年,荆门县中、小学贯彻中共中央制定的《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和湖北省《关于农村民办小学暂行管理办法(草案)》

整顿了教学秩序，按教学计划组织学生参加生产劳动和课外活动，并严格控制对教师的“批判”，在一定程度上调动了教师的积极性，教学质量有所提高。1964年，贯彻执行“两种教育制度、两种劳动制度”的指示，农村办起了耕读中、小学，县直属机关有关科局创办工读中学、林业学校、畜牧兽医学校等。到1966年，全县有小学877所，其中公办小学123所，民办小学451所，耕读小学303所，7~12周岁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85.51%。中学23所（含完中2所，教育部门办耕读高中2所，民办中学7所），集体办耕读中学、农业中学46所，部门办职业技术学校3所。农民业余教育开展“铁民校”活动，对扫除文盲，解决“复盲”问题做了许多工作。

（二）“文化大革命”对教育事业的破坏

1966年6月，荆门市“文化大革命”开始。7月中旬至9月，县委组织全县公办中、小学教师到县城集训63天，批“三家村”和“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对教师进行了残酷斗争，167名公办中、小学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被打成“黑帮”，有的被开除公职，有的下放农村劳动。同年10月，开始“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和揪斗“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县教育局和各校行政管理机构全部瘫痪。1968年冬至1969年春，贫下中农宣传队、工人宣传队进驻学校和县教育局进行“斗、批、改”，“清理阶级队伍”，大批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再次遭到批斗。同时，全县实行公办小学下放到大队办，教师各回原籍工作。1970年至1972年间，全县各级各类学校曾着手恢复教学秩序，努力上好文化课，教育工作一度出现转机。但不久又批判“回潮”“复辟”，“教育革命方向不容篡改”，“反击右倾翻案风”，又一次搞乱了学校。

从“文化大革命”开始，中学停止招生4年。嗣后中学学制改为“二二制”，即初中二年，高中二年，停开物理、化学、生物课，改教工农基础知识。小学学制改为五年制，停开历史、地理、自然课。在一段时间内，中、小学的政治、语文课合为政语课，没有课本就读报纸，学“语录”。学生在校学习期间，或是“停课闹革命”或是“开门办学”，频繁地下乡、下厂，学工、学农、学军，批“智育第一”，致使“读书无用论”的思想泛滥，学生学习成绩下降，部分小学毕业生达不到脱盲水平，部分初中毕业生甚至有的高中毕业生达不到高小毕业的文化程度。“文化大革命”后期，全县各公社大办“五七”教育网，到处都挂起“五七大学”的牌子，更是徒具形式。

（三）教育工作的拨乱反正和调整改革

1976年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1978年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荆门市教育战线开始拨乱反正，肃清“左”倾错误影响，平反冤假错案，到1985年止，有五百余人得到平反，并发展一批党员。从1982年起，中教六级、小教四级以及其他符合政策的教师家属，由农村户口转为城镇户口。同时，通过多种渠道，采取多种形式，解决教师子女就业问题。对教龄在30年以上的老教师，由市政府向他们颁发荣誉证书。这一时期，教师和学生中